

HB

中华人民共和国航空工业标准

HB 7122-94

民用飞机机载设备 气候环境试验箱(室)检定方法

1995-05-04 发布

1995-06-01 实施

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 批准

目 次

1	HB 7122.1	民用飞机机载设备气候环境试验箱(室)检定方法	总则	(1)
2	HB 7122.2	民用飞机机载设备气候环境试验箱(室)检定方法	温度和高度试验箱(室)	(6)
3	HB 7122.3	民用飞机机载设备气候环境试验箱(室)检定方法	温度湿度试验箱(室)	(18)
4	HB 7122.4	民用飞机机载设备气候环境试验箱(室)检定方法	防水试验箱(室)	(24)
5	HB 7122.5	民用飞机机载设备气候环境试验箱(室)检定方法	沙尘试验箱(室)	(27)
6	HB 7122.6	民用飞机机载设备气候环境试验箱(室)检定方法	盐雾试验箱(室)	(31)

中华人民共和国航空工业标准

民用飞机机载设备气候环境试验箱(室)检定方法 温度和高度试验箱(室)

HB 7122.2-94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温度和高度、温度变化试验箱(室)的检定方法。

本标准是《民用飞机机载设备气候环境试验箱(室)检定方法》系列标准的组成部分。

本标准适用于按 HB 6167.2《民用飞机机载设备环境条件和试验方法 温度和高度试验》、HB 6167.3《民用飞机机载设备环境条件和试验方法 温度变化试验》进行试验时所用试验箱(室)的规定。

2 引用标准

HB 6167.2 民用飞机机载设备环境条件和试验方法 温度和高度试验

HB 6167.3 民用飞机机载设备环境条件和试验方法 温度变化试验

HB 7122.1 民用飞机机载设备气候环境试验箱(室)检定方法 总则

3 检定技术指标

确定检定技术指标的依据是 HB 6167.2 和 HB 6167.3。

3.1 温度技术指标

3.1.1 温度和温度容差

温度应满足 HB 6167.2 表 3 中的相应要求。温度容差为 $\pm 3^{\circ}\text{C}$ 。

3.1.2 温度变化速率

a. 温度和高度试验箱(室)的温度变化速率应小于 $10^{\circ}\text{C}/\text{min}$;

b. 温度变化试验箱(室)的温度变化速率分为 3 个档次,即:不小于 $10^{\circ}\text{C}/\text{min}$ 、不小于 $5^{\circ}\text{C}/\text{min}$ 和不小于 $2^{\circ}\text{C}/\text{min}$ 。

3.1.3 试验箱(室)内壁和工作空间温度差

a. 高度试验箱(室)内壁温度不得超过试验温度的 3%(绝对温度);

b. 低温试验箱(室)内壁温度不得超过试验温度的 9%(绝对温度)。

3.2 气压技术指标

3.2.1 气压和气压容差

气压应满足 HB 6167.2 表 4 中各类设备对试验气压的要求。气压容差应为规定气压值的